

铁姆肯公司
提高的扩散控制措施(EPCI)证书
(由采购方阅读、填写并签署)

出口控制及制裁法律限制铁姆肯公司及其他方，包括铁姆肯公司在美国及美国之外的客户，向特定实体和/或为特定用途，出口、再出口或转让(包括向非美国国民转让，无论在美国国内或美国之外)产品(包括技术，例如设计图纸、手册及其他数据)，除非获得美国政府的明示授权。因此，所有采购必须附有本证书，注明贵公司，作为铁姆肯产品的采购方，同意在整个产品生命期内不违反这些限制。

[请填写贵公司名称] (“采购方”) 理解铁姆肯公司供应的产品受到美国出口控制及制裁法律的约束及，因此，不得被出口、再出口、转让、或转移，除非此等法律允许或获得美国政府的事先授权。ⁱ 为了遵循此等法律，采购方特此同意并证明，除非获得美国政府的事先批准，其将：

1. 不允许铁姆肯公司的产品被用于导弹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ⁱⁱ;
2. 不允许铁姆肯公司的产品被用于中国军事应用ⁱⁱⁱ.
3. 不允许铁姆肯公司的产品在禁运国家(伊朗、北朝鲜、叙利亚、古巴、苏丹)中或由美国政府的限制名单中列明的人士或实体使用^{iv}; 以及
4. 如果采购铁姆肯公司的航空或航海产品，当某航空器或船舶在上述第3项列举的国家注册，或当拥有、出租或控制该航空器或船舶的人士或实体具有上述第3项列举的国家国籍或在该等国家注册，或当该航空器或船舶由上述第3项所述限制名单列明的人士或实体拥有、出租或控制，则不允许铁姆肯公司的产品在该航空器或船舶上使用^v.

采购方证明其已经阅读并理解上述限制。采购方特此理解并承诺其应对确定及证实是否上述条件适用于某项交易承担全部责任，包括是否某最终使用或最终用户属于上述限制的范围之中，若应当任何限制应当适用，则应当获得所有必需的授权。

签署此证书的管理人员，如下所示，还特此证明其有权限代表采购方签署此证书并使采购方受到上述限制的约束。

公司/采购方 名称

签署

公司/采购方 地址

签署管理人员的姓名及职务

日期

电话号码

电子邮件

(请阅本页背面的附注)

ⁱ 这些法律包括由美国商务部工业和安全局(“BIS”)管理的《出口管理条例》(“EAR”) (美国联邦法规(“CFR”)第15标题), 美国国务院国防贸易控制理事会(“DDTC”)管理的《国际武器贸易条例》(“ITAR”), 以及美国财政部国外资产控制办公室管理的各项经济制裁条例。

ⁱⁱ 无导弹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具体来讲, 采购方同意并证明其将不会, 未经美国政府事先批准, 向任何国家或实体出口、再出口、转让或转移铁姆肯公司的产品, 倘若其有理由知道此产品可能被用于核、导弹和生化活动, 包括对任何用于此等活动的技术和设施进行开发、生产、使用、运营或维护, 此为《出口管理条例》第774.2至744.5条款的详细规定所禁止。

ⁱⁱⁱ 在中国军事应用中无铁姆肯公司的产品。具体来讲, 采购方同意并证明其将不会, 未经美国政府事先批准, 向或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再出口、转让或转移铁姆肯公司的产品, 倘若其有理由知道此产品可能会被整体或部分地最终用于军事, 此为《出口管理条例》第744.21条款的详细规定所禁止; ⁱⁱⁱ

^{iv} 无铁姆肯公司的产品进入叙利亚、苏丹、伊朗、古巴或北朝鲜。具体来讲, 采购方同意其将不会, 未经美国政府事先批准, 向以下个人和实体出口、再出口、转让或转移铁姆肯公司的产品:

- a. 被识别出现在美国商务部工业和安全局颁布的实体名单之中(《出口管理条例》第4补充案, 第744部分)的个人和实体, 该个人和实体为《出口管理条例》第744.10至744.11以及744.20条款的详细规定所禁止;
- b. 根据美国政府签发的行政命令识别出的个人和实体, 例如实施制裁的特别指定全球恐怖分子, 特别指定恐怖分子, 外国恐怖组织,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者和支持者, 前伊拉克执政政权成员, 支持缅甸政府的个人和实体, 该个人和实体为《出口管理条例》第744.8, 744.12至744.14, 744.18以及744.22条款的详细规定所禁止;
- c. 在美国商务部工业和安全局签发的命令识别出的个人和实体, 该个人和实体为《出口管理条例》第744.15条款的详细规定所禁止。

^v 在受制裁的个人或国家的航空器或船舶中无铁姆肯公司的产品。具体来讲, 采购方将不会向某航空器或船舶出口、再出口、转让或转移铁姆肯公司的产品, 除非就以下各项获得许可证例外之授权或存在许可证豁免之规定: 为《出口管理条例》第744.7条款的详细规定所禁止的a)该航空器或船舶所在国, b)该航空器或船舶注册地所在国, 以及c)控制、出租或租用该航空器或船舶的个人或实体的国籍。

###